

筹劳的奖补比例提高到50%以上，中央财政占政府奖补资金的比例提高到40%，建立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稳定增长机制。同时，积极组织农民开展一事一议，鼓励农民自愿出资出劳，多筹多补，多干多补，引导企业和社会捐资赞助，努力健全村级公益事业建设多元投入机制，形成全社会支持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强大动力。

（五）加强监督管理，提高奖补资金使用绩效。规范管理是搞好奖补工作的重要基础。要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按照全国人大关于加快预算执行的要求，各地每年年初就要组织农民开展一事一议，启动项目建设，狠抓预算执行进度，及时把中央和省级奖补资金拨付到县乡，兑现到具体建设项目，提高预算执行的及时性、均衡性和有效性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。要加强一事一

议财政奖补项目信息管理系统建设。各地要明确专人，建立健全责任制，定期输入信息，更新基础数据，汇总工作成果，加强动态监控，提高管理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。要建立健全村级公益事业项目管护机制。对已建成的村级公益事业项目，各地要结合实际，制定具体管护办法，落实管护责任和管护费用，发挥项目的长期效益。要加强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的监督检查。坚持村民自愿、量力而行、民主决策、上限控制的原则，合理确定筹资筹劳标准，防止截留挪用筹资筹劳资金和奖补资金，防止违规加重农民负担。

（六）发挥平台作用，促进城乡经济社会一体化发展。构建平台、整合资源，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是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的一项重要使命。随着城镇化、工业化加快发

展，农村人口向城镇转移、村庄合并建社区的形势发展很快。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要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，不断探索一事一议财政奖补的多种实现形式。要以新农村建设规划为指导，以一事一议财政奖补为平台，将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和小城镇、农村新社区建设有机结合，将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和农村水利道路、生态环保等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有机结合，将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和农村教育、文化、卫生等社会事业发展有机结合，将一事一议财政奖补与基层民主建设有机结合，按照“来源不变、权限不变、分别管理、各记其功”的原则，推进支农资金统筹使用，做到劲往一处使，力往一处用，推动城镇化、农村新社区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，从空间布局上完善城乡统筹的政策体系，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。

【图片新闻】



北京： 建立健全高校困难学生资助体系

近年来，北京市财政不断加大对困难学生的资助力度，累计安排高校困难学生资助经费29.72亿元，支持建立困难学生入学“绿色通道”，建立健全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助学金、国家助学贷款、师范生免费教育、勤工助学、学费减免等多种形式的“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”，帮助139万困难学生解决基本生活需要，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因经济原因而辍学。

（于洁 摄影报道）